

獻上活祭

「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，對他說：『你曉諭以色列人說：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，要從牛群羊群中獻牲畜為供物。』他的供物若以牛為燔祭，就要在會幕門口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，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悅納。他要按手在燔祭牲的頭上，燔祭便蒙悅納，為他贖罪。他要在耶和華面前宰公牛；亞倫子孫作祭司的，要奉上血，把血灑在會幕門口、壇的周圍。那人要剝去燔祭牲的皮，把燔祭牲切成塊子。祭司亞倫的子孫要把火放在壇上，把柴擺在火上。亞倫子孫作祭司的，要把肉塊和頭並脂油擺在壇上火的柴上。但燔祭的臟腑與腿要用水洗。祭司就要把一切全燒在壇上，當作燔祭，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。人的供物若以綿羊或山羊為燔祭，就要獻上沒有殘疾的公羊。要把羊宰於壇的北邊，在耶和華面前；亞倫子孫作祭司的，要把羊血灑在壇的周圍。要把燔祭牲切成塊子，連頭和脂油，祭司就要擺在壇上火的柴上；但臟腑與腿要用水洗，祭司就要全然奉獻，燒在壇上。這是燔祭，是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。人奉給耶和華的供物，若以鳥為燔祭，就要獻斑鳩或是雛鴿為供物。祭司要把鳥拿到壇前，揪下頭來，把鳥燒在壇上；鳥的血要流在壇的旁邊；又要將鳥的嗉子和髒物（髒物：或作翎毛）除掉，丟在壇的東邊倒灰的地方。要拿著鳥的兩個翅膀，把鳥撕開，只是不可撕斷；祭司要在壇上、在火的柴上焚燒。這是燔祭，是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。』」（利一 1-17）

我們當將自己獻為活祭，如同舊約的燔祭一樣。燔祭不是因為犯了罪而去贖罪，乃是願意把自己獻給神，想要討神歡喜的祭，是一個甘心樂意的祭。當然燔祭也有贖罪的意義。但更重要的是我想要討神的歡喜，是甘心樂意的獻上。

事實上，獻祭的人所做的事情是艱辛的，因為他把牛、羊帶到祭司面前，必須按手在牛或羊身上，並且親自殺了牲畜，還要剝牠的皮，將牠的肉切成塊子。獻祭的人決定要獻燔祭時，早已知道需要做這些事情，但他仍願意獻祭。現在我們不再帶著牛、羊、鴿子或斑鳩來到神的面前，乃是願意將自己獻給神，如同耶穌一樣，祂把自己獻給神成為燔祭。獻燔祭的人是要將手按在祭物上面，今天當我們甘心樂意來到神的面前，沒有祭物可以按手在其上，但我們要將心意轉向神，承認祂的應許，並通過耶穌基督的寶血，使我們與基督聯合，因為耶穌已經為我們獻上，耶穌是毫無瑕疵、毫無玷污的，當祂蒙悅納時，我們願意把自己獻上，因在神的應許上，我們也可以蒙悅納。

當把自己獻上時，要知道我們在當中需要承受的辛苦、責任和義務，如同舊約獻祭的人一樣，需要為主付上生命中的辛勞，但當你獻祭後，內心會有一種無比的喜悅，因為是一個甘心的獻祭，是神通過耶穌基督將祂的生命和祂的喜樂澆灌在我們裡面，那是何等大的應許。

獻燔祭時，獻祭的人要按手在祭物上，這「按手」是很重要的意思。燔祭的祭物是預表耶穌基督，按手在其上就是承認耶穌基督代贖了我們；按手表示認同，也是表明與基督聯合，祭物蒙悅納，我們也會蒙悅納。另外一個是我親自按手在其上，且把牠殺了，並將牠切成塊子，唯有如此，才能夠完成整個獻祭的過程，這代表我是一個有罪的人，是我親手把這個祭物殺了，是因為我而使耶穌上十字架被殺，是祂救贖了我。「按手」代表我在這一件事情上有份，但也因為「按手」，有著這樣的承認而使我的罪可以得赦免。

「因為他如何，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。」(約壹四 17)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」(羅十二 1)燔祭有兩個層面，一個是看到這個預表是耶穌基督，而我是罪人，我需要從這個燔祭使我的罪得赦免，使我蒙悅納。另外一個層面是如保羅所說的，我應當把自己當作活祭獻給神，如同耶穌所做的，「因為他如何，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。」(約一四 17)我不是耶穌，不是一個無罪的人，我沒有辦法為別人贖罪，但我可以成為活祭獻給神。

蒙悅納指的是什麼呢？這是指我的犧牲，我要如同耶穌基督一般的甘心樂意犧牲，我看見我需要站在神的地位上，看見祂國度的需要，以致於我可以如同耶穌一樣，願意甘心的犧牲自己，為耶穌基督走上十字架，為神的國度走上十字架，而不再把持自己所擁有的。

耶穌基督已經為我們捨命了，我們要如何能因這燔祭蒙神悅納？是因為我們生命能與基督聯合。我們要如何在日常的生活裡彰顯出我們是將自己獻上活祭（燔祭）？是因為我們有犧牲，願意为耶穌，為神的國度犧牲。

首先燔祭沒有規定獻祭的人要在什麼時候獻上，這是當他願意在他的生活、生命和財物上，甘心樂意的獻上與犧牲時，他要選一個無瑕疵的牲畜來獻上。同樣的，在我們的生活裡，耶穌基督已經為我們成為燔祭獻上，我要如何顯明我與祂聯合，就是通過我有一個實際的行動，我必須為著神的國度有犧牲，這才能顯明我按手在那個祭物上面，祭物已蒙悅納，我也會蒙悅納。

亞當因在伊甸園裡犯罪，使罪進到人裡面，以致於人知道赤身露體的羞恥，但主耶穌基督來，祂說：「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。」(來十 5)祂要藉著這個身體，使那些在祂裡面的人，得蒙拯救，得以成為聖潔。主耶穌基督來的時候，「那時我說：神啊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」(來十 7)耶穌基督把自己獻為祭，祂照著神的旨意行，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捨棄了自己的意志和生命，不願偏行自己的路，因此祂的寶血大有能力與功效，能擔當我們的罪和罪的刑罰，所以神使祂升為至高。

我們的身體是我們屬靈生命的一個攔阻，若我們在地上照著祂的旨意行，意即我們需要學習像耶穌一樣，將身體獻給神，而不是放縱自己的肉體，以致於受到轄制，如果我們願意照著神的旨意行，神如何使耶穌基督升為至高，神同樣的使那些願意跟隨祂的人，他們的生命也會被主升為高，主說神為祂預備了身體，意思就是我也要將身體獻上為神所使用，來事奉祂、榮耀祂，隨時準備將自己的身體獻為祭，這身體是神所給我的，原是屬祂的，這身體唯一的目的是要討神的喜悅，這身體唯一的價值就是叫我可以將它獻為祭歸給神，如果我們明白，將自己的身體獻上，這樣我們就能得神的悅納。

人要來到神的面前敬拜時必須帶著祭物。主耶穌說：「神是個靈，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。」(約四 24)神要人來到祂的面前，是存甘心樂意的將祭物獻上。敬拜意謂著必須有所犧牲，在舊約時代他們必須將有價值的牛、羊、鴿子或斑鳩獻上，這同時也是犧牲了他的財物，但這是甘心樂意的獻上。

一個真實敬拜的人，雖會有所犧牲，但他會將最好的獻上。同樣，我們來到神的面前，不是空空的來，我們敬拜神時，必須有所獻上，但我們獻上的是什麼？主要我們用心靈和誠實拜祂，這必須彰顯出真實的信心。我們敬拜神，需要在生活、生命裡顯出真正的對主有所犧牲，這犧牲可能是我們的時間、金錢或是體力，這些都是代表我們對主的敬拜、對主的愛。

燔祭是所有的獻祭中必須是全然的焚燒，甚至是焚燒到成為灰，這代表我們必須把自己全然的獻上。阿根廷要復興時，神差派的天使向米勒牧師說：沒有 99%的獻上，乃是要 100%的獻上。

我聽見聖靈說：復興的入口處必須是在燔祭，人要將自己全然的獻上。

神今天要向我們說：祂不要 99%的獻上。你買的礦泉水，如果裡面有一粒沙子或是一點點的異物在裡面，請問那一瓶礦泉水你會喝嗎？還是會把它丟

掉？神要的是 100%獻上的祭物，祂不要當中留有一點點，那個不能夠被神使用。我們或許會想，我幾乎全部都給耶穌了，我只是留一點點而已，你不要再跟我講其他的，就這一樣不可以，請問你可以被神使用嗎？答案是：不能！

「這些事以後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，就呼叫他說：『亞伯拉罕！』他說：『我在這裡。』神說：『你帶著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你所愛的以撒，往摩利亞地去，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，把他獻為燔祭。』」亞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兒子以撒身上，自己手裡拿著火與刀；於是二人同行。」(創二十二 1-2, 6)亞伯拉罕深信神必預備作燔祭的羊羔，但他仍然順服神，願意將生命中最愛的以撒獻上，把他綑綁放在壇的柴上，他真實的願意將生命中最為寶貴的獻上，以致於「耶和華說：『你既行了這事，不留下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我便指著自己起誓說：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，如同天上的星，海邊的沙。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，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，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。』」(創二十二 16-18)神告訴亞伯拉罕說你行了這事，因此我必賜大福給你，而且你的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。我們知道亞伯拉罕是信心之父，且凡是因著順服相信神的就成為亞伯拉罕的後裔，神的應許說，你的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。我們要怎樣能夠得著仇敵的城門呢？乃是要在信心裡面做同樣的事情，就是將我們生命中最為寶貴的獻上，如此，就能夠在我們的生命裡看見神的祝福來到，我們必然得著仇敵的城門。

來看基甸獻上燔祭。「耶和華吩咐基甸說：『你取你父親的牛來，就是那七歲的第二隻牛，並拆毀你父親為巴力所築的壇，砍下壇旁的木偶，在這磐石上整整齊齊地為耶和華——你的神築一座壇，將第二隻牛獻為燔祭，用你所砍下的木偶作柴。』」(士六 25-26)當他獻上燔祭時，巴力的權勢就開始消退了，他們開始得勝。當基甸願意這樣做時，復興就開始臨到以色列，因為那個國家充滿了巴力的權勢，他們被米甸人欺負，但是當基甸願意把牛殺了，獻上燔祭時，他開始得勝了，他勝過了恐懼。

燔祭代表的是耶穌基督，耶穌基督勝過一切黑暗的權勢，但也因為生命願意與祂聯合，而能夠得勝。在基甸的生命裡願意將自己全然的獻上，而使他能夠得勝。

我們再看以利亞。「過了許久，到第三年，耶和華的話臨到以利亞說：『你去，使亞哈得見你；我要降雨在地上。』」(王上十八 1)神告訴以利亞說，這個地

已經飢荒幾年了，我的恩典要開始臨到這個地上，你去告訴亞哈，我的祝福要開始來到。

要怎麼樣讓祝福可以臨到呢？通國的百姓幾乎都在拜巴力，他們的心一點也不敬畏神，他們被巴力的權勢所籠罩，要怎樣能夠勝過這些偶像的權勢呢？

以利亞知道神的旨意，他知道神要開始憐憫這地的百姓。我們怎麼樣能夠明白神的旨意呢？前題是你必須要獻上自己成為活祭。要能夠明白神的旨意、聽見神的話語，必須把自己獻上為燔祭。也就是必須獻上自己全然的死在十字架上，先前講過死在十字架上後，可以穿上大祭司藍色的衣袍，藍色的衣袍代表的是屬天的啟示，可以更多的認識神的真理，明白神的真理。唯有獻上燔祭的人，開始能知道神的旨意。

以利亞做的是什麼？他不是直接去告訴亞哈說，神要降下雨在這個地上，沒有，他去挑戰巴力。他叫他們去到迦密山上，到獻晚祭時，他做了什麼？他在那個地方獻上燔祭，同時他向神呼求：「神，求祢降下火來。」那燔祭同樣的是代表耶穌基督，因為耶穌基督勝過一切所有的黑暗權勢，但也因著以利亞的委身與順服，他將自己獻上成為燔祭，於是天上就可以應允他，降下火來，以色列的百姓看見就說：「耶和華是神，耶和華是神。」復興開始來到，他們殺了巴力的先知。

我們要看見復興的來到，不要管這個國家被巴力的權勢籠罩有多大，這根本就不是問題，問題是在於你是否獻上自己，有沒有將自己全然的獻給神。復興是從燔祭開始，但祂不要99%的奉獻，祂要全然擺上的人，只有全然擺上的人獻在祭壇上面，祂就能夠使用這個器皿，你願意甘心的犧牲自己嗎？

想一想，在舊約要怎樣獻上燔祭，這必須犧牲他的財物，必須有所損失。你願意有損失嗎？你願意有犧牲嗎？當要獻燔祭時，還必須用他的體力和時間，必須把牲畜殺了，看見血流出來，將皮剝開，然後將牠的身體切成塊，他必須用盡他的力量在那裡做這些事情，那個就是他的犧牲，他的服事。

在你的服事裡，你有沒有犧牲？你有沒有付上代價？你有沒有花掉你的時間、力氣、金錢呢？耶穌說：「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。」這個身體有時候很疲倦了，你看見耶穌他有沒有很疲倦？在暴風雨中，祂累到在船上睡著了，累到那種狀態是必須要有人叫祂才會醒過來，祂犧牲祂的體力、祂的睡眠、祂的吃飯、祂的一切。有人說我不要這個樣子，太累了，我不能這樣犧牲，請問你為自己

保留了什麼？你看見神的國度嗎？你看見神渴望尋找這樣的人來敬拜祂嗎？是那些願意將他自己的生命獻上，全然給祂的人。你或許會說：「我今天不方便，我不要，這個代價太大了，我不要。」

很多的東西我們都可以選擇，但神在尋找 100%給祂的人，神沒有說你要在什麼時候來獻上燔祭，但是祂尋找那些願意獻上的人，你願意給神嗎？你願意在這個時刻看見神的國度復興要來到，你願意給祂嗎？你願意將自己全然的獻上嗎？聖經說：燔祭的火不可以熄掉。你每一天、每一個時刻都願意讓那個火在你身上燃燒嗎？你願意嗎？

問題討論：

1. 請問獻燔祭時要按手在牲畜上，「按手」的意義是什麼呢？
2. 在過去獻燔祭時，可以獻哪些動物呢？
3. 誰是可以得著仇敵的城門呢？基甸跟以利亞為什麼要獻上燔祭呢？
4. 你願意將自己獻上當活祭嗎？那意謂著你要犧牲什麼呢？